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陳書雨
電話：037-350067#14
傳真：037-375590
電子信箱：shuyu868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苗栗縣大湖鄉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1539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0D094355_110D2044716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0年度「自傷及自殺輔導介入與治療」實施計畫乙份，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月28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0558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事項如次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苗栗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之專任專業輔導人員、國中小校長、專/兼任輔導教師、導師、學校輔導相關人員，共計50人。

(二)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：

- 1、研習日期：110年8月25日（星期三）
- 2、研習時間：08：30~16：00，如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警戒升級，將改為線上課程，屆時於教育處網站公告。
- 3、研習地點：苗栗縣國教輔導團教師研習中心-活動中心



(三)請於110年8月16日起至8月20日止，逕至全國教師往在職進修資訊網網路報名，並請貴校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(四)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請全程佩戴口罩及配合測量體溫與實聯制登記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縣立高級中學、苗栗縣各公私高中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